

建國百年獄政及檢察文物特展記事



籌備情形

- 一、時間：100年9月22日(星期四)下午2時0分
- 二、地點：臺灣嘉義監獄行政大樓2樓大禮堂
- 三、事由：建國百年獄政及檢察文物特展展前說明會
- 四、主席：陳典獄長進豐、蔡副典獄長永生
- 五、參加人員：台南高分檢郭官長春杏、嘉義地檢署林官長合、紀錄科侯科長建彰、文書科劉科長婷瑟、嘉義監獄及嘉義看守所全體工作人員。
- 六、討論記要：
 - 1、開幕典禮程序細項規劃
 - (1) 貴賓蒞臨時引導動線，上午9：30開始進場。
 - (2) 貴賓簽到處-日新堂前，簽到後由禮賓人員引導入席。(座次表及程序表尚未定案，俟24日確定後另傳真附陳)
 - (3) 副總統進入會場之詳細程序，配合維安勤務
 - (4) 開幕典禮上午10：15-10：55。
 - 2、各監所舞蹈表演(舞台區設置於籃球場)
由台中女監、東成技訓所等單位提供，共有4個節目。
 - 3、現場活動：各展區每週六、日安排遊戲體驗活動，現場報名。
 - 4、人力配置：由嘉義監獄及看守所各組工作人員(公關組、導覽組、庶務組、機動組、醫療組、安全組、媒體組，以及會計室、人事室等各單位)報告實際規劃情形。
 - 5、注意事項
 - (1) 每日值勤工作人員開關電腦及燈具等。
 - (2) 維護展品之安全及環境整潔。
 - (3) 協助民眾體驗活動。
 - (4) 各展區如有意外狀況發生，儘速聯絡大門口右側值日官處理。
- 七、後續辦理情形：通知各參展之檢察機關書記官長，本署王檢察長邀集各參展檢察署檢察長 9/23上午10：00同往展場視導，做開幕前最後確定佈展工作。

建國百年獄政及檢察文物特展記事

- 一、時間：100年9月23日(星期五)上午10時0分
- 二、地點：嘉義舊監四工場檢察文物展場
- 三、事由：建國百年獄政及檢察文物特展開幕前佈展之確認
- 四、主席：台南高分檢王檢察長添盛
- 五、參加人員：台南地檢署周檢察長章欽、吳官長欽震、嘉義地檢署朱檢察長兆民、林官長合、紀錄科侯科長建彰、文書科劉科長婷瑟、總務科吳科長文晃、雲林地檢署張檢察長文政、黃官長展毅、台南高分檢郭官長春杏、總務科張科長豫屏等。
- 六、現場記要：
 - 1、部分展品文字說明仍有錯誤，再洽公關公司即刻更正。
 - 2、法庭區基地邊緣稍有縫隙，請公關公司加設圍欄，以維參觀民眾安全。
 - 3、展示櫃仍有少許灰塵，再請嘉義地檢署派人清理。
- 七、主席結論：

展場規劃大致抵定，除上開缺漏應予補正外，明日開幕典禮各參展機關工作人員請提早到場再詳細確認，並協助引導檢察機關貴賓進場。



開幕前夕展場佈置就緒情形





籌備情形



開幕前夕展物確認擺置情形



展場周邊反賄宣導





開幕前夕確認全部展件



導覽志工研習



籌備情形



嘉義地檢署侯建彰科長培訓導覽志工情形





培訓志工投入解說導覽



志工模擬演練情形



籌備情形



志工研習情形



新聞稿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

機關地址：嘉義市林森東路 286 號

電話：(05) 2782601-512

傳真號碼：(05) 2753703

2011 年 9 月 21 日

建國百年獄政暨檢察文物特展

本次「建國百年獄政暨檢察文物特展」，有關檢察文物部分，係由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主辦，並由嘉義地方法院檢察署、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協助辦理，預訂於 100 年 9 月 24 日（星期六）上午 10 時，於嘉義舊監獄第四工廠舉辦檢察文物展覽活動，展示文物內容概分為八大類，包括「執行死刑專區」、「檢察文物類」、「偵查庭類」、「檢察官書類」、「刑事案件卷宗」、「行政公文、派令類」、「法警類」及「法醫類」，其中早期檢察官書類原本、刑事案件進行情形、審檢分隸前之檢察處函文令稿資料、重大案件卷宗、人事獎勵派令等，所展示之資料文物彌足珍貴，皆具年代久遠、內容特殊、史料價值高、見證時代的變遷等特點，歷史保存價值極高。另法庭給外界的印象一向是莊嚴、肅穆、不可親近的地方，本次檢察署為了親民，拉近與民眾的距離，特別提供司法人員法袍給參觀民眾試穿，並歡迎參觀民眾親自上法庭體驗擔任檢察官、書記官的角色，並歡迎拍照留念。

本次展覽之檔案文物總計文物 122 件、檔案資料 98 件及早期活動照片等，臚列如下：



一、執行死刑專區：

展出內容包括執行死刑登記簿、歷來執行重大社會矚目死刑案件一覽表、受刑人於刑場遺言抄本、60年代執行死刑專用單鏈手銬、執行死刑之手槍(含0.38、0.90及0.90減音槍支照片)、子彈空殼等物。其中受刑人於刑場遺言抄本中，第一句遺言即為「我很後悔」，頗令人深思。

二、偵查庭：

展現之法檯為嘉義地檢署原來設置於舊辦公大樓之偵查庭中，本次結合檢察文物特展，完整呈現。其結構為法檯1張、法檯坐椅3張，法檯前方設通譯桌、辯護人桌、司法警察桌各1張，並放置告訴人、被告及證人椅等。另提供檢察官、書記官、律師、法官等法袍供民眾試穿及試坐檢察官座椅。

三、檢察文物類：

以40年前本署法醫師秤量毒品、藥品等微物證據所使用之天平最受矚目，該天平不偏不倚的特性，象徵著「正義」及「法律之前，人人平等」的涵意；另早期法醫研究所尚未成立時，部分刑事案件之微物跡證，均由法醫師以顯微鏡檢視鑑定，展場呈現之L型雙目顯微鏡為日本東京千代田(TIYODA)光學公司於1954年11月11日製造，光學顯微鏡則為日本CROWN公司於1985年2月16日所製造。另「黑龍寶刀」展現檢察署終結賄選風氣之決心與成果，有著鋤奸除惡、破除不法之意涵。臺南高分檢檢察長王添盛於民國65年初任檢察官之角質檢察官職章等。

四、檢察官書類及刑事案件：

早期檢察官書類均由檢察官自行以毛筆書寫後，交書記官製作正本送達，書類原本上之毛筆字跡，顯現當時檢察官認事用法之斟酌；刑事案件卷宗可看出案件進行之情形。另轟動全省之「一根毛」姦殺案件及偵破治安史上最大毒品海洛因 336 公斤走私案，均以原汁原味之卷宗展現，卷宗歷經多次更審程序，終三審判決定讞，卷面均已老舊斑駁。

五、行政公文及派令：

早期同仁就職、獎勵及自傳等資料，字裡行間顯現當年時代變化、人員異動的實況。當代法學大師褚劍鴻於 52 年奉派至嘉義地檢處首席檢察官，依臺灣高等法院檢察處函令顯示：「合格實授，荐任階一級，支年功俸 523 元」。尚有檢察官、書記官、法警之派令。

六、選舉政治活動：

67 年立法委員候選人許世賢向嘉義地檢處申請「自辦政見發表會」及審查國大代表選舉候選人張文英之政見稿，要求修改政見之公文等資料，都是原物原文重現，真實顯示當年事件經過。另戒嚴時期，由陸軍四五六二部隊發出會議通知單，召集嘉義縣政府縣長等行政機關首長、法院院長、首席檢察官等召開「嘉義地區軍政聯繫會議」，以軍領政之軍事威權時代意味濃厚。

嘉義地檢署新聞稿

七、法警類：

展出早期法警之服制、裝備、執勤警棍、捕繩、腰帶、金屬探測器、法警緝獲通緝犯之績優獎勵獎狀等物件。

八、法醫類：

婦科檢查椅、無影燈、早期用於解剖屍體鋸開骨骼之電鋸、昭和45年出產之移動式X光機、眼、鼻、耳鏡，早期治療及緩解呼吸道使用之電氣吸入器等物。

本次所展出之檔案文物內容極為豐富，臺南高分檢及雲、嘉、南各檢察署為保留珍貴文物檔案資料，近期全面清查老舊檔案及文物，除將富有歷史意義之文物、檔卷資料等重新整理鑑定，並藉由舉辦本次檢察文物展活動，活化檔案文物之運用與開放，充分發揮檔案文物之功能，更讓民眾了解檢察署早期的歷史經歷，以達「寓教於展」之功能，歡迎民眾共襄盛舉，並不吝給予指教。



籌備情形

嘉監0920展前說明會





嘉義監獄陳進豐典獄長主持展前說明會，臺南高分檢署郭春杏書記官長及嘉義地檢署林合書記官長共同出席會議，確認全部工作項目完備或應否補正。

